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，董事郑志平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0,1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.21%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郑志平先生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郑志平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情况说明

截至到本公告披露日，郑志平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

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郑志平先生此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，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郑志平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7日